招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四川省成都市第七中学（高新校区）子云书院电子屏提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成都市政采（2021）A00117号

四川省成都市第七中学、

成都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共同编制

二〇二一年八月

**目 录**

[**第1章** **投标邀请** 3](#_Toc78788178)

[**第2章** **投标人须知** 7](#_Toc78788179)

[**2.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_Toc78788180)

[**2.2 总则** 10](#_Toc78788181)

[**2.3 招标文件** 12](#_Toc78788182)

[**2.4 投标文件** 13](#_Toc78788183)

[**2.5 开标、资格审查、评标和中标** 19](#_Toc78788184)

[**2.6 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21](#_Toc78788185)

[**2.7 投标纪律要求** 23](#_Toc78788186)

[**2.8 询问、质疑和投诉** 25](#_Toc78788187)

[**2.9 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 26](#_Toc78788188)

[**第3章** **投标文件格式** 27](#_Toc78788189)

[**3.1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27](#_Toc78788190)

[**3.2 资格响应文件** 28](#_Toc78788191)

[**3.3 商务技术响应文件** 32](#_Toc78788192)

[**3.4 报价要求响应文件** 38](#_Toc78788193)

[**第4章** **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45](#_Toc78788194)

[4.1 项目概况 45](#_Toc78788195)

[4.2 采购内容 46](#_Toc78788196)

[4.3 技术参数及要求 46](#_Toc78788197)

[4.4 商务要求 52](#_Toc78788198)

[4.5 其他要求 60](#_Toc78788199)

[**第5章** **资格性审查** 63](#_Toc78788200)

[**第6章** **评标办法** 67](#_Toc78788201)

[**6.1 总则** 67](#_Toc78788202)

[**6.2 评标方法** 68](#_Toc78788203)

[**6.3 评标程序** 68](#_Toc78788204)

[**6.4 评标争议处理规则** 74](#_Toc78788205)

[**6.5 评标细则及标准** 75](#_Toc78788206)

[**6.6 废标** 77](#_Toc78788207)

[**6.7 定标** 78](#_Toc78788208)

[**6.8 评标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79](#_Toc78788209)

[**6.9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不得有下列行为** 80](#_Toc78788210)

[**6.10 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80](#_Toc78788211)

[**第7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83](#_Toc78788212)

1. **投标邀请**

成都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以下简称“市公资交易中心”)受**四川省成都市第七中学**委托，拟对**四川省成都市第七中学（高新校区）子云书院电子屏提升采购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兹邀请符合本次招标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1. **项目编号：成都市政采（2021）A00117号**

**（采购项目编号：510101202100892）**

1. **项目名称：四川省成都市第七中学（高新校区）子云书院电子屏提升采购项目**
2. **资金来源、预算金额及最高限价：**财政性资金，政府采购实施计划备案表号：(2021)1514号；预算品目：A020207LED显示屏；预算金额：30万元；最高限价：30万元。
3. **招标项目简介**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标的名称）** | **数量** | **所属行业** |
| 1 | LED户外显示屏 | 1套 | 工业 |
| 2 | 发送卡 | 1台 | 工业 |
| 3 | 接收卡 | 24套 | 工业 |
| 4 | 开关电源 | 52套 | 工业 |
| 5 | 防水箱体 | 1项 | 工业 |
| 6 | 配电柜 | 1台 | 工业 |
| 7 | PLC | 1台 | 工业 |
| 8 | LED厨窗 | 1项 | / |
| 9 | 显示大屏 | 2台 | 工业 |
| 10 | 音响设备 | 2台 | 工业 |
| 11 | 无线会议话筒 | 1套 | 工业 |

详细的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见招标文件第4章。

1. **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具备的条件**
   1.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2.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登记注册，并有效存续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供应商；
   3.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4. 在行贿犯罪信息查询期限内，投标人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没有行贿犯罪记录；
   5. 未处于被行政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内；
   6. 不属于其他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参加投标的供应商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
3.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1年8月11日至8月30日。**
4. **公告期限：2021年8月11日至8月17日。**
5.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

投标人要参加投标，应在成都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政府采购云平台”获取采购文件。登录成都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门户网站（https://www.cdggzy.com/）—用户中心—政府采购云平台—项目采购—获取采购文件—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提示：

（1）本项目采购文件免费获取。

（2）成都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门户网站上采购公告附件内的采购文件仅供下载阅览使用，投标人只有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获取采购文件申请并下载采购文件后才视作依法参与本项目。如未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内完成相关流程，引起的投标无效责任自负。

（3）首次登录成都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门户网站的新用户应先点击“注册新用户”，注册成功后再登录。

（4）本项目为电子招标投标项目，投标人参与本项目全过程中凡涉及系统操作请详见《成都市全流程电子化采购系统操作指南——供应商版》（操作指南请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后，点击“前台大厅—操作指南—供应商”处下载查看）。

1. **招标文件获取地点**

登录成都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门户网站（https://www.cdggzy.com/）—用户中心—政府采购云平台获取。

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北京时间)、地点、方式**

**（一）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21年8月31日上午09:30。**

（二）投标文件递交方式、地点：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应将加密的投标文件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对应项目（包件）。

1. **开标地点**

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项目。

开标地点为：成都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政府采购云平台”。登录成都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门户网站（https://www.cdggzy.com）—用户中心—政府采购云平台。

本项目只接受投标人加密并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投标文件。

1. **政采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融资**

参加本次招标活动中标的中小企业无需提供财产抵押或第三方担保，凭借政府采购合同可向融资机构申请融资。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附件《成都市财政局中国人民银行成都分行营业管理部关于印发〈成都市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暂行办法〉和〈成都市级支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实施方案〉的通知》（成财采〔2019〕17号）和《成都市财政局关于增补“蓉采贷”政策合作银行及做好相关工作的通知》（成财采发〔2020〕20号）。

1. **本投标邀请在“四川政府采购网”和“成都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网站上以公告形式发布**
2. **联系方式**

**采购人： 四川省成都市第七中学**

地 址： 成都市高新区富华北路1号

邮 编： 610000

联系人： 谢荣华

联系电话：028- 84594208

**成都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地 址：成都市天府大道北段966号（天府国际金融中心7号楼）

邮 编：610041

联系人：曾元

联系电话：028-85987027

**技术支持电话：400-881-7190**

**集中采购监督机构：成都市财政局**

地 址：成都市高新区锦城大道366号

联系电话：028-61882648

1. **投标人须知**
   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应知事项** | **说明和要求** |
|  | 采购预算 | **人民币30万元。** |
|  | 最高限价 | **本项目最高限价为人民币30万元，投标人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则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
|  | 采购方式 | 公开招标 |
|  | 评标方法 | 综合评分法(详见第6章) |
|  | 低于成本价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 |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提交的书面说明、相关证明材料（如涉及），应当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签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递交，否则无效。如因断电、断网、系统故障或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导致系统无法使用的，由投标人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进行澄清或者说明。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
|  | 小微企业价格扣除 | 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对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的价格给予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该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投标人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
|  | 监狱企业价格扣除 | 1.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对监狱企业制造的货物给予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标。  2.投标产品中为监狱企业制造的货物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制造商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 |
|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扣除 | 1.根据《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给予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标。  2.投标人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投标保证金 |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
|  | 履约保证金 | 详见投标人须知2.6.4 |
|  | 投标有效期 | 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120天。 |
|  | 投标文件的制作和签章、加密 | 详见投标人须知2.4.11 |
|  | 投标文件的递交 | 详见投标人须知2.4.12  注：投标人使用CA证书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前须对投标文件是否有电子签章等进行核对。 |
|  |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 | 详见投标人须知2.4.13 |
|  | 投标文件的撤回 | 详见投标人须知2.4.14 |
|  | **开标及开标程序** | **详见投标人须知2.5.1。**  **投标文件解密：开启解密后，投标人应在系统提示的解密开始时间后60分钟内，使用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的CA证书在线完成对投标人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投标文件的解密。**  **投标人电脑终端等硬件设备和软件系统配置：投标人电脑终端等硬件设备和软件系统配置应符合开标大厅投标人电脑终端配置要求并运行正常，投标人承担因未尽职责产生的不利后果。**  **开标、投标文件的解密详见《成都市全流程电子化采购系统操作指南——供应商版》。** |
|  | 对招标文件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评标细则及标准,以及关于资格审查的询问、质疑 | 向采购人提出，并由采购人按相关规定作出答复（详见投标人须知2.8）。 |
|  | 对招标文件中的其他内容、采购过程及中标结果（除资格审查）的询问、质疑 | 向市公资交易中心提出，并由市公资交易中心按相关规定作出答复（详见投标人须知2.8）。 |
|  | 投标人投诉 | 投诉受理单位：本项目同级财政部门，即成都市财政局。  联系电话：028-61882648。  地址：成都市高新区锦城大道366号。  邮编：610041。 |
|  | 评标情况公告 | 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资格性、符合性检查情况、采用综合评分法时的得分情况、评标结果等将在成都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网、四川政府采购网上采购结果公告栏中予以公告。 |
|  | 中标通知书 | 中标公告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上公告后，中标供应商自行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下载中标通知书。 |
|  | 合同签订地点 | 四川省成都市 |
|  |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备案 |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在四川政府采购网公告政府采购合同；疫情防控期间，采购人原则上在5个工作日内与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及向本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即成都市财政局备案政府采购合同。 |
|  | 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蓉采贷”） | 参加本次招标活动中标的中小企业无需提供财产抵押或第三方担保，凭借政府采购合同可向融资机构申请融资。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附件《成都市财政局中国人民银行成都分行营业管理部关于印发〈成都市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暂行办法〉和〈成都市级支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实施方案〉的通知》（成财采〔2019〕17号）和《成都市财政局关于增补“蓉采贷”政策合作银行及做好相关工作的通知》（成财采〔2020〕20号）见附件。 |
|  | 进口产品 | 招标文件中未载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的产品，拒绝进口产品的投标。招标文件中载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的产品，允许国产产品参与投标竞争。 |
|  | 采购人可以要求参加政府采购的供应商提供有关资质证明文件和业绩情况，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条件和采购项目对供应商的特定要求，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 | |

* 1. **总则**
     1. **适用范围**

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采购项目。
2. 本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由采购人或市公资交易中心享有。对招标文件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评标细则及标准由采购人负责解释。除上述招标文件内容，其他内容由市公资交易中心负责解释。
   * 1. **有关定义**
3. “采购人”和“甲方”系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成都市级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是**四川省成都市第七中学**。
4. “投标人”系指在系统中成功提交《采购文件获取登记表》拟参加投标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及服务的供应商。
5. 本招标文件各部分规定的期间以时、日、月、年计算。期间开始的时和日，不计算在期间内，而从次日开始计算。期间届满的最后一天是节假日的，以节假日后的第一日为期间届满的日期。
6. 本招标文件各部分规定的“以上”、“以下”、“内”、“以内”，包括本数；所称的“不足”，不包括本数。
7.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重大违法记录中的较大数额罚款的具体金额标准：若行业行政主管部门对较大数额罚款金额标准有明文规定的，以行业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较大数额罚款金额标准为准；若行业行政主管部门对较大数额罚款金额标准未明文规定的，以作出行政处罚机关当地的行政处罚罚款听证标准金额为准。
8. 不见面开标是指，市公资交易中心依托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开标活动，供应商在线参与开标的一种组织形式。
   * 1. **合格的投标人**

合格的投标人应具备以下条件：

1. 本招标文件“投标邀请”第五条规定的条件；
2. 按照招标文件“投标邀请”中第六、七、八条规定获取了招标文件。
   * 1. **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参加投标的全部费用。

* + 1. **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项目的投标。
2.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供应商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确定采购需求、编制采购文件过程中提供咨询论证，其提供的咨询论证意见成为采购文件中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技术服务商务要求、评审因素和标准、政府采购合同等实质性内容条款的，视同为采购项目提供规范编制。**（说明：成都众壹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四川腾高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成都锐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3. 本项目核心产品为**LED户外显示屏。**提供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检查和符合性检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项目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投标人获得中标候选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报价最低的投标人获得中标候选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且报价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候选人推荐资格。
   1. **招标文件**
      1. **招标文件的构成**
4. 招标文件是供应商准备投标文件和参加投标的依据，同时也是评标的重要依据。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招标投标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1. 投标邀请；
   2. 投标人须知；
   3. 投标文件格式；
   4. 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5. 资格性审查；
   6. 评标办法；
   7. 拟签订合同文本。
5.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所产生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 1.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6.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者市公资交易中心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7.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市公资交易中心将在“四川政府采购网”和“成都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网站上发布澄清公告，同时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告知所有在系统中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投标人通过账号或CA证书登录云平台查看）
8.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市公资交易中心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市公资交易中心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1. **投标文件**
      1. **投标文件的语言**
9.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市公资交易中心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投标文件中所附或引用的外文资料，应翻译成中文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说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为外籍人士的，则法定代表人的签字和护照除外）。
10.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若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提供的外文资料未翻译成中文，则评标委员会可将其视为无效材料。
    * 1. **计量单位**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本次采购项目所有合同项下的投标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 + 1. **投标货币**

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

* + 1. **联合体投标**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 1. **知识产权**

1. 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2.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3. 投标人如拟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4. 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 1.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 资格响应文件：

1. **关于投标人资格申明的函；**
2. **声明；**
3. **投标人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4. **营业执照复印件（正本或副本）或法人证书复印件（正本或副本）；**
5. **2019或2020会计年度资产负债表复印件（说明：投标人成立时间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止不足一年的，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复印件）；**
6. **投标人缴纳2020或2021年任意时段的税收的银行电子回单或者行政部门出具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复印件；**
7. **采购人对投标人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无其他特殊要求，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即可，可不提供其他证明材料；**
8. **投标人缴纳2020或2021年任意时段的社保的银行电子回单或行政部门出具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复印件；**
9. **采购人对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无其他特殊要求，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即可，可不提供其他证明材料。**

#### 商务技术响应文件

1. **投标函；**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3. **投标产品技术性能、技术参数和配置的详细描述；**
4. **项目实施方案；**
5. **售后服务方案；**
6. **承诺函。**

#### 报价要求响应文件

1. **开标一览表；**
2. **分项报价明细表（分项报价明细表格式中要求填写品牌、规格型号、制造商、进口或国产的，投标人必须载明其投标产品的品牌、规格型号、制造商、进口或国产）；**
3.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则其投标产品中的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不能享受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但不影响投标人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未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则其投标产品中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能享受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但不影响投标人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5. **投标产品制造商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1、投标产品中为监狱企业制造的货物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制造商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2、如未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则其投标产品中为监狱企业制造的货物不能享受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但不影响投标人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 1. **投标文件格式**
6.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3章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7. 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 1. **投标报价**
8. 投标人的报价是投标人响应招标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投标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9. 投标人每种货物及服务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并按无效投标处理。

三、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1）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出现文字错误，导致金额无法判断的除外；（2）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3）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以书面形式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确认，并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签章，投标人逾时确认的，其投标无效。如因断电、断网、系统故障或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导致系统无法使用的，由投标人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进行澄清或者说明。

* + 1.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 + 1. **投标有效期**

1. 投标有效期为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120天。投标有效期短于此规定期限的或不作响应的，则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2.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其投标保证金不被没收。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不能修改其投标文件，关于投标保证金的有关规定在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 投标文件的制作和签章、加密

一、投标文件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制作。（说明：1、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供复印件证明材料的，包含提供原件的影印件或复印件。2、要求提供复印件的证明材料须清晰可辨。）

二、投标文件制作详情：

1、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投标人应先安装“政采云投标客户端”（下载地址1：前往成都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门户网站—业务办理—下载专区—政府采购下载专区下载“政采云投标客户端”；下载地址2：政府采购云平台—CA管理—绑定CA—下载驱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立即下载）。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要求，通过“政采云投标客户端”制作、加密并提交投标文件。

**2、投标文件应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签章，不得使用投标人专用章（如经济合同章、投标专用章等）或下属单位印章代替。**

3、投标人应使用本企业CA数字证书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

4、招标文件有修改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修改后的招标文件（修改后的招标文件在更正公告中下载），根据修改后的招标文件制作、撤回修改，并递交投标文件。

5、使用“政府采购云平台”（含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CA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请自行前往四川CA、CFCA、天威CA服务点办理，只需办理其中一家CA数字证书及签章（提示：办理时请说明参与成都市政府采购项目）。投标人应及时完成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的CA账号绑定，确保顺利参与电子投标。

### 投标文件的递交

一、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已加密的投标文件成功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

二、因招标文件的修改推迟投标截止日期的，投标人按市公资交易中心在“四川政府采购网”和“成都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网站上发布的澄清公告中修改的时间递交投标文件，同时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告知所有在系统中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三、投标人应充分考虑递交文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递交的，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将无法递交。

###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

1.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投标人可对已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补充、修改投标文件并签章、加密后重新递交。撤回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重新递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2.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递交的投标文件做任何补充、修改。

### 投标文件的撤回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投标人可对已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撤回。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撤回投标文件。

### 投标文件的解密

投标人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点击“项目采购—开标评标”模块，找到对应项目，进入“开标大厅”，等待市公资交易中心开启解密后，进行线上解密。除因市公资交易中心断电、断网、系统故障或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导致系统无法使用外，投标人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未成功解密的投标文件将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 1. **开标、资格审查、评标和中标**
     1. **开标及开标程序**

1. 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项目。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予开标。
2. **开标准备工作。投标人需在开标当日、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通过“开标大厅”参与不见面开标。登录成都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门户网站（https://www.cdggzy.com/）—政府采购云平台—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开标大厅（找到对应项目）。提示：投标人未按时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错过开标解密时间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3. **解密投标文件投标文件。等待市公资交易中心开启解密后，投标人进行线上解密。开启解密后，投标人应在60分钟内，使用加密该投标文件的CA数字证书在线完成投标文件的解密。除因市公资交易中心断电、断网、系统故障或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导致系统无法使用外，投标人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未成功解密的投标文件将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4. **确认开标记录。解密时间截止或者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均完成解密后（以发生在先的时间为准），由“政府采购云平台”系统展示投标人名称、投标文件解密情况、投标报价等唱标内容。如成功解密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则只展示投标人名称、投标文件解密情况。投标人对开标记录（包含解密情况、投标报价、其他情况等）在规定时间内确认，如未确认，视为认同开标记录。**
5. **投标人电脑终端等硬件设备和软件系统配置：投标人电脑终端等硬件设备和软件系统配置应符合电子投标（含不见面开标大厅）投标人电脑终端配置要求并运行正常，投标人承担因未尽职责产生的不利后果。**
6. **因市公资交易中心断电、断网、系统故障或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导致不见面开标系统无法正常运行的，开标活动中止或延迟，待系统恢复正常后继续进行开标活动。**
7. **不见面开标过程中，各方主体均应遵守互联网有关规定，不得发表与交易活动无关的言论。**
   * 1. **资格审查**

详见招标文件第5章。

* + 1. **评标**

详见招标文件第6章。

* + 1. **中标通知书**

一、中标通知书为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如果出现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中标无效情形的，将以公告形式宣布发出的中标通知书无效，中标通知书将自动失效，并依法重新确定中标人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二、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中标公告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上公告后，中标供应商自行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下载中标通知书。

* 1. **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1. **签订合同**

一、疫情防控期间，采购人原则上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与中标人签订采购合同。因中标人的原因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未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或者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二、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任何协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等一切与本项目评标结果有关且经责任主体确认的资料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四、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成交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 + 1. **合同分包和转包**
       1. **合同分包**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 + - 1. **合同转包**

一、严禁中标供应商将本项目转包。本项目所称转包，是指将本项目转给他人或者将本项目全部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给他人的行为。

二、中标供应商转包的，视同拒绝履行政府采购合同，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 + 1. **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 + 1. **履约保证金**

一、履约保证金为成交金额的10%，供应商应在合同签订前三个工作日内，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向采购人交纳规定金额的履约保证金。采购人退还时间及条件：项目经采购人整体验收合格签署整体验收报告后10个工作日内扣除违约责任后无息退还 。因采购人原因逾期退还的，除应及时退还，还应向供应商支付未退还金额0.1%/天的违约金。

二、履约保证金汇入的银行及账号：  
 收款单位：四川省成都市第七中学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东大支行

银行账号：4402298009000011694  
 三、如中标供应商未按时足额向采购人交纳履约保证金，采购人有权按照评审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顺序，确定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或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 + 1. **合同公告**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四川政府采购网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 + 1. **合同备案**

疫情防控期间，采购人原则上在5个工作日内与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及按成都市财政局的要求完成合同备案工作。

* + 1. **履行合同**

一、合同一经签订，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

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合同条款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 + 1. **验收或考核**

采购人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组织验收或考核。

* + 1. **资金支付**

采购人按财政部门的相关规定及采购合同的约定进行支付。

* 1. **投标纪律要求**
     1. **投标人不得具有的情形**

投标人参加投标不得有下列情形：

* 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

（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3. 与采购人或市公资交易中心、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
  4. 向采购人或市公资交易中心、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5. 在招标过程中与采购人或市公资交易中心进行协商谈判；
  6.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7. 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8. 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9. 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10. 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十二、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

十三、在行贿犯罪信息查询期限内，根据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s://wenshu.court.gov.cn）查询结果供应商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有行贿犯罪记录；

十四、处于被行政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内；

十五、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十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具备一至十四条情形之一的，同时将认定投标人投标无效或不确定其为中标人，或者取消中标资格或认定中标无效。**

* + 1. **保密**

1. 不得透露有关在系统中成功提交《采购文件获取登记表》的潜在投标人的任何情况。
2. 有关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估和比较以及合同授予意向等情况都不得对外透露。
   * 1. **回避**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如采购人内部负责采购项目的具体经办工作人员或直接分管采购项目的负责人、市公资交易中心负责采购项目的具体经办工作人员或直接分管采购活动的负责人等）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一）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二）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三）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四）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五）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 1. **询问、质疑和投诉**

1. 询问、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货物和服务招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87号令）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94号令）的规定办理。
2. 供应商询问、质疑的对象
   1. 供应商对招标文件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评标细则及标准，和中标结果中关于资格审查提出询问或质疑的，应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向采购人提出；
   2. 供应商对除上述招标文件中的其他内容，采购过程及中标结果（除资格审查）提出询问或质疑的，应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向市公资交易中心提出。
3. 供应商提出的询问，应当明确询问事项，如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应由供应商签字并加盖公章。
4. 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5.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当准备的资料

（一）质疑书正本1份；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三）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复印件1份（加盖公章）；

（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

（五）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六）针对质疑事项必要的证明材料。

1. 供应商对采购人或市公资交易中心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市公资交易中心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1. **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
2. 参与本次招标活动中标的中小企业投标人无需提供财产抵押或第三方担保，凭借政府采购合同可向融资机构申请融资。
3. 《成都市财政局中国人民银行成都分行营业管理部关于印发〈成都市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暂行办法〉和〈成都市级支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实施方案〉的通知》（成财采〔2019〕17号）和《成都市财政局关于增补“蓉采贷”政策合作银行及做好相关工作的通知》（成财采发〔2020〕20号）见附件。
4. **投标文件格式**
   1.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四川省成都市第七中学（高新校区）子云书院电子屏提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成都市政采（2021）A00117号**

**投标人名称：XXXX**

**日 期：202X年XX月XX日**

* 1. **资格响应文件**
     1. **关于投标人资格申明的函**

致：成都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关于我方对**四川省成都市第七中学（高新校区）子云书院电子屏提升采购项目（项目编号：成都市政采（2021）A00117号）**的公开招标，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 + 1. 投标人名称及概况：

1. 投标人名称：XXXX
2. 地址：XXXX 邮编：XXXX

传真/电话：XXXX

1. 成立日期或注册日期：XXXX
2. 法定代表人姓名：XXXX
   * 1. 开户银行名称：XXXX

地址：XXXX

账号：XXXX

投标人名称：XXXX

日 期：202X年XX月XX日

* + 1. **声明**

致：成都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我单位作为**四川省成都市第七中学（高新校区）子云书院电子屏提升采购项目（项目编号：成都市政采（2021）A00117号）**的投标人，在此郑重声明：

一、我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说明：填写“没有”或“有”）**重大违法记录。

二、我单位**（说明：填写“具有”或“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三、与我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相关供应商：**（说明：填写“无”或“（一）供应商名称１；（二）供应商名称２；（三）……”）** 。

四、在行贿犯罪信息查询期限内，我单位及我单位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说明：填写“没有”或“有”）**行贿犯罪记录。

五、我单位**（说明：填写“未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我单位**（说明：填写“未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六、我单位**（说明：填写“未处于”或“处于”）**被行政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内。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XXXX

日 期：202X年XX月XX日

说明：

1.对声明中第一条的说明：如投标人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应填写“有”，投标人将被认定投标无效或被取消中标资格；重大违法记录中的较大数额罚款的具体金额标准是指若行业行政主管部门对较大数额罚款金额标准有明文规定的，以行业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较大数额罚款金额标准为准；若行业行政主管部门对较大数额罚款金额标准未明文规定的，以作出行政处罚机关当地的行政处罚罚款听证标准金额为准。

2. 对声明中第三条的说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对声明中第四条的说明：在行贿犯罪信息查询期限内，投标人根据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s://wenshu.court.gov.cn）查询结果，如果投标人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有行贿犯罪记录的，投标人应填写“有”，投标人将被认定投标无效或被取消中标资格；

4.对声明中第五条的说明：投标人如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应填写“被列入”，投标人将被认定投标无效或被取消中标资格；投标人如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应填写“被列入”，投标人将被认定投标无效或被取消中标资格；

5.对声明中第六条的说明：如投标人处于被行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内的，该声明填“处于”，投标人将被认定投标无效或被取消中标资格。

* + 1. **投标人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应提供以下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一、营业执照复印件（正本或副本）或法人证书复印件（正本或副本）；

二、2019或2020会计年度资产负债表复印件（说明：投标人成立时间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止不足一年的，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复印件）；

三、投标人缴纳2020或2021年任意时段的税收的银行电子回单或者行政部门出具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复印件；

四、采购人对投标人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无其他特殊要求，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即可，可不提供其他证明材料；

五、投标人缴纳2020或2021年任意时段的社保的银行电子回单或行政部门出具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复印件；

六、采购人对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无其他特殊要求，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即可，可不提供其他证明材料。

* 1. **商务技术响应文件**
     1. **投标函**

成都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我方全面研究了“**四川省成都市第七中学（高新校区）子云书院电子屏提升采购项目”（项目编号：成都市政采（2021）A00117号）**招标文件，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项目投标。我方授权XXXX（姓名、职务）代表我方XXXX（投标人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投标的有关事宜。

* 1. 我方自愿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货物及服务，**投标报价以我方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开标一览表》中填写的报价为准**。
  2.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否则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
  3. 我方已知晓全部招标文件的内容，包括修改文件（如有）以及全部相关资料和有关附件，并对上述文件均无异议。
  4. 投标有效期为从投标截止之日起120天。
  5. 我方愿意提供贵中心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并对此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6. 我单位联系方式：

地 址：XXXX

传 真：XXXX

邮政编码：XXXX

投标人名称：XXXX

日 期：202X年XX月XX日

* +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XXXX（法定代表人姓名）在XXXX（投标人名称）处 任XXXX（职务名称）职务，是XXXX（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名称：XXXX

日期：202X年XX月XX日

**说明：上述证明文件在投标文件中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身份证两面均应复印）或护照复印件（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为外籍人士的，则提供护照复印件）时才能生效。**

### 投标产品技术性能、技术参数和配置的详细描述

**项目名称：四川省成都市第七中学（高新校区）子云书院电子屏提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成都市政采（2021）A00117号**

投标人名称：XXXX

日期：202X年XX月XX日

* + 1. **项目实施方案**

**项目名称：四川省成都市第七中学（高新校区）子云书院电子屏提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成都市政采（2021）A00117号**

投标人名称：XXXX

日期：202X年XX月XX日

* + 1. **售后服务方案**

**项目名称：四川省成都市第七中学（高新校区）子云书院电子屏提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成都市政采（2021）A00117号**

投标人名称： XX

日期：202X年XX月XX日

* + 1. **承诺函**

**项目名称：四川省成都市第七中学（高新校区）子云书院电子屏提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成都市政采（2021）A00117号**

我单位作为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人，在此郑重承诺：

1. 为本项目提供的所有产品、辅材中属于《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范围内产品的，均通过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并取得认证证书。
2. 为本项目提供的所有产品、辅材符合现行的强制性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
3. 为本项目提供的所有产品中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的，均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4. 为本项目实施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符合财政部等三部门联合印发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号）的要求。
5. 我方完全响应招标文件4.4.1交货时间、4.4.2交货地点、4.4.3付款方式、4.4.4包装、运输及保管、保险、4.4.5质量保证与安装调试、4.4.6售后服务、4.4.7验收标准和方法、4.4.8违约责任中的所有要求。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XXXX

日期：202X年XX月XX日

* 1. **报价要求响应文件**
     1. **开标一览表**

**标项1：**

|  |
| --- |
| 投标报价（元） |
|  |

**投标报价以投标人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开标一览表中填写的报价为准。**

* + 1. **分项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四川省成都市第七中学（高新校区）子云书院电子屏提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成都市政采（2021）A00117号**

1. **分项报价明细表（说明：投标人应根据其投标报价的构成提供详细的分项价格明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品牌** | **规格型号** | **制造商** | **进口或国产** | **数量** | **单价** | **总价（单价×数量）** |
| 1 | LED户外显示屏 |  |  |  |  | 1套 | XX元/套 | XX元 |
| 2 | 发送卡 |  |  |  |  | 1台 | XX元/台 | XX元 |
| 3 | 接收卡 |  |  |  |  | 24套 | XX元/套 | XX元 |
| 4 | 开关电源 |  |  |  |  | 52套 | XX元/套 | XX元 |
| 5 | 防水箱体 |  |  |  |  | 1项 | XX元/项 | XX元 |
| 6 | 配电柜 |  |  |  |  | 1台 | XX元/台 | XX元 |
| 7 | PLC |  |  |  |  | 1台 | XX元/台 | XX元 |
| 8 | LED厨窗 | / | / | / | / | 1项 | XX元/项 | XX元 |
| 9 | 显示大屏 |  |  |  |  | 2台 | XX元/台 | XX元 |
| 10 | 音响设备 |  |  |  |  | 2台 | XX元/台 | XX元 |
| 11 | 无线会议话筒 |  |  |  |  | 1套 | XX元/套 | XX元 |
| 投标报价（总价合计） | | | | | | | | **XX元** |

**说明：1、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2、分项报价明细表格式中要求填写品牌、规格型号、制造商、进口或国产的，投标人必须载明其投标产品的品牌、规格型号、制造商、进口或国产。**

1. **投标人投标产品中为监狱企业制造的货物清单及价格（说明：1、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制造商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2、如未提供货物清单及价格以及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则不能享受对监狱企业制造的货物的价格扣除，但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品牌** | **规格型号** | **制造商** | **数量** | **单价** | | **总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监狱企业制造的货物总价合计** | | | | | | | ￥ | |

1. **投标人投标产品中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清单及价格（说明：如未提供则不能享受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的价格扣除）**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品牌** | **规格型号** | **制造商** | **数量** | **单价** | **总价** |
|  |  |  |  |  |  |  |  |
|  |  |  |  |  |  |  |  |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总价合计**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XXXXXXXX

日期：202X年XX月XX日

* + 1.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四川省成都市第七中学**（单位名称）的**四川省成都市第七中学（高新校区）子云书院电子屏提升采购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XXXX\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XXXX\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_\_\_XXXX\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XXXX\_\_人，营业收入为\_\_XXXX\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XXXX\_\_万元，属于\_\_XXXX\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XXXX\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XXXX\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_\_XXXX\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XXXX\_\_人，营业收入为\_\_XXXX\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XXXX\_\_万元，属于\_\_XXXX\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 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_\_\_XXXX\_\_\_\_

日 期：202X年XX月XX日

**说明：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 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XXXX单位的XXXX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XXXX

日 期：202X年XX月XX日

**说明：如未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不能享受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但不影响投标人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 + 1. **投标产品制造商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

投标投标产品中为监狱企业制造的货物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制造商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

**说明：如未提供投标产品制造商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的，不能享受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但不影响投标人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1. **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 项目概况

成都七中（高新校区）子云书院电子屏提升项目计划在成都市第七中学高新校区采购一批包含电子显示屏（LED大屏）设备、相应控制系统、配套设备与组件等建设内容，其中包含了建设此项目所需的辅材、运输、安装调试及培训。建设内容主要是成都七中（高新校区）子云书院电子显示屏更新，用于校园文化展示和信息发布。

### 采购标的需执行的相关标准和规范

SJ/T11141—2017 《LED 显示屏通用规范》 

SJ/T11281—2017 《LED 显示屏检测方法》

GB50303-2002 《电气施工规范》

GBJ232-82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

GB1245-87《电气装置件暗装用、调整板和接线盒》

GB50254-50259-96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施工及验收设计规范》

### 附件及零配件（包括专用工具）、备品备件的要求

1、交货时需提供包括但不限于投标产品的附件及零配件（包括专用工具）；

2、投标人应向学校提供及时的、优质的、价格优惠的技术服务和备品备件供应。

## 采购内容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标的名称）** | **数量** | **所属行业** |
| 1 | LED户外显示屏 | 1套 | 工业 |
| 2 | 发送卡 | 1台 | 工业 |
| 3 | 接收卡 | 24套 | 工业 |
| 4 | 开关电源 | 52套 | 工业 |
| 5 | 防水箱体 | 1项 | 工业 |
| 6 | 配电柜 | 1台 | 工业 |
| 7 | PLC | 1台 | 工业 |
| 8 | LED厨窗 | 1项 | / |
| 9 | 显示大屏 | 2台 | 工业 |
| 10 | 音响设备 | 2台 | 工业 |
| 11 | 无线会议话筒 | 1套 | 工业 |

## 技术参数及要求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技术参数及要求** |
| 1 | LED户外显示屏 | **1、★像素间距≤3.076mm；模组尺寸320mm×160mm×17mm；大屏尺寸不少于3840mm×2080mm（显示面积不小于**7.9872㎡**）；分辨率：≥1248×676。**  2、模组平整度：≤0.2mm；箱体间缝隙≤0.2mm。  3、模组电源接口采用4P接插头，免工具维护，具有防呆设计。  4、采用集成HUB接收卡控制，支持通讯状态监测。  5、单元重量≤0.48Kg，磁吸安装。  6、▲采用共阴技术和共阴灯。（说明：提供具有CMA或ILAC-MRA或CNAS或CAL标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7、LED显示屏应具有防眩光黑色面罩。  8、寿命典型值≥100000小时，支持7×24H连续工作。  9、面罩通过HB等级要求。  10、▲PCB燃烧等级通过V-0等级要求；防尘等级满足IP6X防护等级；支持单点校正，一键调节亮、暗线的功能。（说明：提供具有CMA或ILAC-MRA或CNAS或CAL标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11、具有故障自动报警功能，电源双备份。  12、▲白平衡亮度≥600cd/㎡（6500K，校正后）；色温可调范围：2000k~15000k，并可自定义色温值。  13、▲对比度：10000:1；视角：水平视角≥160°，垂直视角≥160°；刷新频率≥3840HZ；换帧频率：50&60HZ；灰度：100%亮度时，16bit灰度；20%亮度时，12bit灰度；模组亮度均匀性≥98%。  14、峰值功耗≤552W/㎡。  15、防振动，正弦振动，振辐0.35mm,振动频率10Hz-55Hz-10Hz。  16、▲按照SJ/T 11590-2016 LED 显示屏图像主观质量评价方法的要求，评价等级为优。（说明：提供具有CMA或ILAC-MRA或CNAS或CAL标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17、区域像素失控率≤1/200000。  18、对地漏电流≤3.5mA/㎡。  19、抗电强度：U=1500VAC，T=60s。  20、▲光生物安全符合GB/T20145-2006光生物安全要求。  21、显示屏具防潮、除湿、防静电、防腐蚀的功能。  22、电磁骚扰符合 CLASS B级。  23、模组机械强度≥5Mp。  24、抗紫外UV辐射。  25、▲绿色健康等级：物理性能、光学性能达A++级。  26、工作温度范围-30℃-40℃；存储温度范围-40℃-60℃；在 40℃ 80%RH 恒定湿热环境下，工作正常。  27、户外防水音响≥60W，两支。 |
| 2 | 发送卡 | 1、至少包括1路DVI，1路HDMI，1路USB播放，1路CVBS。  2、支持窗口位置、大小调整及窗口截取功能。  3、安装Android子卡后，Android播放源模式下，支持使用鼠标进行控制。  4、支持输入源一键切换。  5、支持外置独立音频。  6、支持输入分辨率预设及自定义调节。  7、支持画面全屏缩放、点对点缩放、自定义缩放三种缩放模式。  8、支持至少2个网口输出，最大带载130万像素。  9、支持创建至少6个用户场景作为模板保存，可直接调用。  10、支持屏体参数调整，例如亮度、Gamma等。  11、与LED户外显示屏兼容。 |
| 3 | 接收卡 | 1、单卡支持8、16、24、32组数据输出模式。  2、无需转接板，单卡自带16个标准HUB75接口。  3、单卡带载像素512×256。  4、支持逐点亮色度校正，可以对每个灯点的亮度和色度进行校正。  5、可以将指定图片设置为显示屏的开机画面。  6、支持千兆网，可通过网线直接连接PC端进行调试和显示。  7、接收卡电源接口与灯板电源接口一致（与灯板电源一致），无需单独配线。  8、可以监测自身的温度和电压，无需其他外设，在软件上可以查看接收卡的温度和电压。  9、支持回读接收卡的固件程序并保存到本地。软件可以回读接收卡配置参数并保存到本地。  10、与LED户外显示屏兼容。 |
| 4 | 开关电源 | 1、LED屏专用电源，5V40A；额定输出电压:4.5Vdc；额定输出电流范围0～40.0A；稳压精度4.36V-4.64V；容性负载:至少5000uF；纹波噪声200mV；与LED户外显示屏兼容。 |
| 5 | 防水箱体 | **1、★定制与LED户外显示屏配套的防水箱体，面积不小于8㎡，原材料采用钣金，具有空气流通孔并采用物理防水结构，确保没有积水现象，喷防锈漆处理。** |
| 6 | 配电柜 | 1、配电柜功率≥10kw；根据LED功率大小配置空开，输入：三相五线制供电(含智能远程控制、烟感、温感、亮感、防雷、接地等），与LED户外显示屏兼容。 |
| 7 | PLC | 1、远程通讯，可以实现在控制室计算机上远程操控显示屏的开关。 2、触发配电柜延时分布起动。 3、实时监控屏后密闭检修空间内工作温度，超限报警和超极限断电。 4 、实时监控屏后密闭检修空间内的烟雾火灾报警，自动切断屏体电源。 5、支持在电脑上远程设置定时开关屏。 6、与LED户外显示屏兼容。 |
| 8 | LED厨窗 | 1、综合布线，从控制室布线到LED显示屏。包含电源线、网线、信号线等和LED屏幕连接所需线缆及布线施工。电缆YJV5×6mm2≥40米，超五类网线≥40米，10米需开挖或者墙面剔槽，线缆需采用国产优质产品。 2、所有不锈钢、镀锌板、镀锌管为满焊，无缝隙，焊后需打磨光滑使衔接及焊口自然；所有金属构件焊接节点应达到相应的强度要求，边角应打磨圆滑，隐形安装，内设龙骨。  3、所有镀锌板造型的材料无明确规定的均不低于1.5mm厚；造型的尺寸≥100mm×100mm的，内置30m×30mm矩管龙骨。  4、颜色需采购人确认后方可制作。 5、基础：基础开挖底部夯实，余土弃置，模板支护，C25混凝土浇筑，焊接预埋件定位安插。种植土回填。1500mm深×600mm长×600mm宽，两个；1870mm×300mm×300mm 一个。  6、立柱两根：1.5镀锌板折合300mm×300mm箱体，激光焊接，打磨刮灰喷塑；内置龙骨，与基础预埋件焊接牢固；尺寸：8760mm×300mm×300mm。 7、立柱装饰：1.5mm厚304拉丝不锈钢折弯处理，激光焊接，打磨拉丝处理；内置龙骨；尺寸：1110mm×300mm×6mm。  8、格栅：1.5mm镀锌板折合120mm×60mm厚箱体，激光焊接，打磨刮灰喷塑；与基础预埋件焊接牢固；间隔60mm安装；尺寸：2900mm×120mm×60mm。 9、银杏叶装饰：边框为1.5mm镀锌板折合120mm×20mm厚箱体，激光焊接，打磨刮灰喷塑；中间为1.5mm厚304拉丝不锈钢，居中安装激光焊接，打磨拉丝处理；尺寸：860mm×675mm，780mm×760mm。 10、LED上下装饰箱体：1.5mm镀锌板折合210mm×50mm厚箱体，激光焊接，打磨刮灰喷塑；内置龙骨；防水处理；尺寸：3860mm×210mm×50mm。 11、背板：背封1.5mm镀锌板底板，激光焊接，打磨刮灰喷塑；预留检修门，设置隐形锁，优质五金合页等配件；防水处理；尺寸：3860mm×2090mm。  12、顶棚：1.5mm厚304拉丝不锈钢折合120mm厚圆弧形箱体；内置龙骨；尺寸：7180mm×1320mm×120mm。 13、镀锌矩管龙骨：  60×60镀锌矩管龙骨，壁厚3.0mm，8760mm×4根。  40×40镀锌矩管龙骨，壁厚2.0mm，2090mm×5根。  50×50镀锌矩管龙骨，壁厚3.0mm，3860mm×4根。  30×30镀锌矩管龙骨，壁厚2.0mm，7180mm×6根，1320mm×9根。  参考效果图：    e231c9ecaf9bd036762de7417ef7586 |
| 9 | 显示大屏 | 1、**★屏幕采用≥86英寸 UHD超高清LED 液晶屏，一体化设计，显示比例16:9，屏幕图像分辨率3840×2160，防眩光。** 2、▲侧置输入接口具备≥1路HDMI、≥1路RS232、≥1路TypeC；侧置输出接口具备≥1路音频输出、≥1路触控输出USB；前置输入接口具备≥1路TypeC、≥2路USB3.0。 3、红外触控：支持Windows系统中进行20点或以上触控，支持红外笔书写，书写精度可达1mm。 4、▲色域值≥NTSC 90%。（说明：提供具有CMA或ILAC-MRA或CNAS或CAL标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5、屏幕显示灰度分辨等级达到256及以上灰阶。 6、触摸屏具有防光干扰功能，能在照度100K LUX（勒克司）环境下正常工作。触摸屏具有防遮挡功能，触摸接收器在单点或多点遮挡后仍能正常书写。 7、Windows XP、Windows 7、Windows 8、Windows 8.1、 Windows 10、Linux、Mac Os系统外置电脑接入时，无需安装触摸框驱动。 8、内置2.1声道音响，前朝向≥15W中高音扬声器2个，后朝向≥20W低音扬声器1个，额定总功率≥50W。 9、具有物理按键通过按键能实现熄屏/唤醒，长按按键实现关机。 10、采用屏幕左右双侧边栏虚拟按键设计，通过触摸屏幕侧边栏可调用音量+/-、亮度+/-、批注、主页等。 11、内置无线传屏接收器，无需外接接收部件，无线传屏发射器与整机匹配后即可实现无线传屏功能，可将外部电脑的屏幕画面通过无线方式传输到整机上显示。 12、内置无线网络模块，PC模块无任何外接或转接天线、网卡可同时实现Wi-Fi无线上网连接和AP无线热点发射。 13、Wi-Fi和AP热点均支持双频2.4G & 5G ，符合IEEE 802.11 a/b/g/n/ac标准。 14、内置（非外扩展）高清摄像头，对角角度≥120度，像素值≥800万，支持远程巡课等应用。 15、内置（非外扩展）阵列麦克风。 16、当将电脑设备的画面通过HDMI线投送至显示大屏时，再连接TypeB USB线至显示大屏触控输出接口，即可通过电脑设备直接调用显示大屏内置的摄像头、麦克风、扬声器，并可在电脑设备上拍摄教室画面。 17、具有前置和侧置Type-C接口，通过Type-C接口可实现音视频输入，当电脑设备通过标准TypeC线连接至显示大屏TypeC口时，即可把电脑设备的画面投送到显示大屏上，同时可在显示大屏上操作画面，实现对电脑设备的触摸操作。 18、具有通道记忆功能，开机默认回到最近一次关机时的显示通道。 19、▲视网膜蓝光危害（蓝光加权辐射亮度LB）符合IEC62471标准，LB限值范围≤0.55（蓝光危害最大状况下）。（说明：提供具有CMA或ILAC-MRA或CNAS或CAL标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20、具备智能手势识别功能，在任意信号源通道下可识别五指上、下、左、右方向手势滑动并调用响应功能，支持将各手势滑动方向自定义设置为无操作、熄屏、批注、桌面、半屏模式。 21、具有护眼模式，可通过触摸菜单按键启用护眼模式。  **22、★PC模块配置：Intel 8代酷睿系列 i5或以上 CPU，内存≥4GB DDR4笔记本内存，硬盘≥256 GB SSD固态硬盘。** 23、PC模块采用按压式卡扣，支持不断电情况下热插拔。  24、PC模块具有≥1路HDMI输出接口，具有≥3个USB3.0 TypeA接口。  25、安装要求：会议室一，在采购人现有幕布位置安装；会议室二，布局和会议室一相同，当前没有书架，需配置和会议室一相同的书架一套；布线要求：HDMI成品线两根布线到会议室桌面。 |
| 10 | 音响设备 | 1、一体式桌面立体声音响音箱；2.0声道。 2、输出功率：中低音20W+20W，高音15W+15W；信噪比≥85dB(A)；蓝牙输入：450±50mFFs。 |
| 11 | 无线会议话筒 | 1、含接收机和四支无线座式鹅颈话筒（一拖四）。 2、频段：UHF550-980MHz，应用PLL频率合成锁相环技术，频率可调，发射功率可调。 3、集成中央处理器CPU的总线控制，配置数字液晶界面显示。 4、具有回输啸叫抑制减弱功能。 5、空阔最大使用范围≥100米，理想空阔使用范围≥50米。 6、接收机：载波频率550-980MHz（可调）；S/N信噪比105dB；T.H.D失真＜0.5%；频率响应40Hz-18KHz。 7、发射机：载波频率550-980MHz（可调）；发射功率：高功率档10dBm，低功率档5dBm；输入音频调制信号选择：MIC IN电容咪输入（内供电），LINE IN音频线路输入；调制方式FM；最大调制度±45KHz。 |

## 商务要求

### ★交货时间

**投标人知晓履行本项目货物实施难易程度、进场及安装调试的场地可能存在交叉施工、条件限制等客观情况，供应商承诺自行克服上述困难，保证本项目中所有货物自签订合同之日起于30个日历日内全部送达采购人指定的地点，并按照要求完成安装、调试、整体实施等全部工作。（说明：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3.3.6承诺函的格式及要求提供承诺函。）**

### ★交货地点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盛安街666号成都市第七中学（高新校区）。（说明：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3.3.6承诺函的格式及要求提供承诺函。）**

### ★付款方式

**1、签订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30%；**

**2、投标人将货物全部送达采购人指定的地点，并按照要求完成安装、调试、整体实施等全部工作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40%；**

**3、投标人向采购人提交货物质检报告，且经采购人整体验收合格并出具整体验收报告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30%。**

**（说明：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3.3.6承诺函的格式及要求提供承诺函。）**

### ★包装、运输及保管、保险

**1、投标货物须权属清晰，不得有非正当途径获取的货物且不能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

**2、投标人提供的投标货物须是全新的，且其“货物名称、品牌型号、规格及技术参数、单位、数量”须与《合同》一致。**

**3、箱（包）装的货物，在开箱（包）前其外包装无拆封、破损、污渍等现象；开箱（包）后，设备外观无陈旧、划伤、污渍现象。如果有上述现象，使用方有权拒收。**

**4、投标货物须是“非三无产品”，应该具备“装箱清单、《产品检测（验）报告》、《使用手册》或《说明书》、《合格证》或“合格标识”、制造厂家铭牌或标识”等资料。如果是“三无产品”、缺（漏）上述相关资料且投标人无法说明其原因，使用方有权拒收。**

**5、投标人负责货物的运输、装卸、保管，投标货物出现投标人运输、装卸、保管不当等造成的质量问题时，由投标人负责三包（包修、包换、包退）。**

**（说明：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3.3.6承诺函的格式及要求提供承诺函。）**

### ★质量保证与安装调试

**1、质量保证**

**供应商对本采购项目提供60个月的整体质保服务，质保期自货物提交质检报告并验收合格之日计算。质保期内免费提供任何技术咨询及其全部设备（除特别约定）的免费质保，享受终身维修。**

**2、安装调试**

**（1）投标人投标产品在发货之前，应对货物的有关内在和外观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进行准确的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其货物符合本合同规定的质量合格证书。该证书将作为提交给采购人付款单据的组成部分，但不应视为是对质量、规格、性能、数量的最终确认。**

**（2）在项目最终竣工验收前的实施过程中，货物的质量及安全等问题均由投标人负责。**

**（3）设备进场后，供应商接到采购人通知后7日内到达现场组织安装、调试，达到正常运行要求，保证采购人正常使用。所需的费用包括在投标总价格中。**

**3、工作责任**

**（1）施工安全**

**1）供应商有义务在施工前对项目现场基建环境（包括建筑物、绿化植物、施工场地等）进行必要的检查。施工建设过程中如因供应商原因对采购人基础设备设施（包括但不限于建筑物、房间、绿化以及地面）造成损坏、划伤、损坏及财产损失等，供应商须按原样恢复或按建设实价赔偿。**

**2）供应商须严格遵守安全生产相关法规制度，在施工作业中采取严格安全保护措施，并有专人负责现场监护，保证现场作业安全。供应商对施工安全承担全部责任，包括人员、施工机具、原材料及作业过程安全，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均由供应商负责解决并自行承担全部责任，与采购人无关。若因供应商管理及本方工作人员操作原因造成采购人设备、设施损坏或采购人（含采购人用户、学校师生等）人身伤害的，由供应商承担全部经济赔偿责任和法律责任；与招标人无关。**

**（2）财产安全**

**项目整体验收合格前，项目全部货物产品财产安全保管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3）运行安全（如涉及）**

**在供应商所交付的货物产品中，不得含可自动终止或妨碍设备及系统正常运行和使用的插件或后门处理。若有违反，供应商将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经济和法律责任。**

**（说明：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3.3.6承诺函的格式及要求提供承诺函。）**

* + 1. ★**售后服务**

**1、质量期与售后服务**

**（1）质保期。供应商对本采购项目提供60个月的整体质保服务，质保期自货物提交质检报告并验收合格之日计算。质保期内免费提供任何技术咨询及其全部设备（除特别约定）的免费质保，享受终身维修。**

**（2）质保期内服务。**

**质保期内，供应商免费向采购人提供以下全免费服务（但人为因素、自然因素如火 灾、地震、雷击等造成的故障除外）。**

**1）故障处理。项目设备、系统故障诊断、处理与排除等。**

**2）项目巡检。每学期开展不低于1次的现场巡检服务，每次巡检工作完成后的一星期内，向采购人提交《巡检报告》。**

**3）故障响应。中标供应商在接到通知后4小时内（包括法定节假日）到达现场，及时排除故障，故障排除时间为接到采购人报障电话的24小时（包括故障诊断、排除和交通时间）内；如发生安全隐患必须在2小时内排除。如不能及时解决的，中标供应商须无偿提供备机供采购人使用，并承担相应费用。**

**4）应急响应。向采购人提供7工作日\*24小时应急响应服务。**

**5）备机/备件服务。特殊情况下，若在24小时无法排除故障，经采购人许可，供应商应提供同等档次、性能的备机/备件用于采购人应急使用，确保学校教育教学等工作正常开展。**

**6）用户调研。供应商对采购人使用情况进行充分调研，对使用意见及时回应。**

**（3）质保期外服务。**

**质保期外，供应商的故障响应时间为接到采购人报障电话8小时（包括法定节假日），故障排除时间为48小时（包括故障诊断、排除和交通时间）。提供技术服务并适量收费易损件、易耗件费用，并负责现场更换。**

**（4）供应商在本地设置长期、稳定的维护人员及联系方式。若遇变更，及时书面告知采购人。**

**（5）供应商可以提供的其他服务内容。**

**2、技术培训**

**（1）建设过程培训。项目建设施工过程中，供应商免费向采购人就本项目建设实施过程中的各设备、系统安装建设及调试等实施情况提供施工现场的伴随性建设方案解释等相关培训，确保采购人有关技术人员能熟悉本项目各设备的配备情况、安装特性、使用特点、环境建设/文化营造等的建设细节。**

**（2）使用管理集中培训。项目建设完毕且设备、系统等试运行正常后的10个日历日内（双方另行共同约定的时间除外），供应商免费向采购人提供（每学期不低于2次，每次对采购人不低于2名技术人员进行培训，采用集中培训方式）本项目的方案解释以及设备、产品及整体系统等全面的使用和管理进行培训，免费对设备、产品及系统操作进行实际演示和技术带领，确保采购人有关人员能熟悉、了解和掌握本项目设备、产品，能规范操作和使用，能对简单的故障进行判断和处理。涉及相关的培训大纲、内容和具体时间安排等由采购人和供应商另行确定；培训结束后，向采购人提交培训记录材料。**

**（3）使用跟踪培训。项目质保期内，供应商至少每学期免费向采购人提供使用跟踪培训，及时提供管理人员、教师在设备、产品及系统在常规使用、管理维护保养等过程中遇到的各问题。涉及相关的培训次数、培训内容和具体时间等由采购人、供应商根据实际情况另行确定。**

**（4）应急培训。项目质保期内，供应商按照采购人要求，免费向采购人（含设备、产品及系统的使用用户）提供不定期的应急培训。**

**（说明：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3.3.6承诺函的格式及要求提供承诺函。）**

### ★验收标准和方法

**1、根据《成都市教育局、成都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成都市中小学（幼儿园）教育装备产品质量安全工作的意见》（成教函〔2017〕50号）有关精神进行验收。**

**2、 具备验收的条件（如有涉及）**

**（1）供应商按照采购要求，完成全部货物产品供应、安装调试，完成项目全部内容建设。**

**（2）项目货物产品技术指标、应用使用功能等符合项目合同要求。**

**（3）项目系统设计、工程建设及安装质量、效果等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4）设备、系统整体运行符合采购要求，无安全隐患。**

**（5）供应商提交由第三方（具有国家认可委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LED户外显示屏相应型号产品质检合格报告（原件）。**

**（6）无侵害采购人利益的行为发生。**

**（7）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

**3、项目验收**

**具备验收条件后，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书面《项目验收申请》的10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按照本项目政府采购合同，并《四川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四川省政府采购项目需求论证和履约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川财采〔2015〕32号）有关要求开展履约验收。**

### ★违约责任

**1、采购人违约责任**

**（1）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采购人应偿付合同总价百分之三的违约金；**

**（2）采购人逾期支付货款的，除应及时付足货款外，应向投标人偿付欠款总额万分之一/天的违约金；逾期付款超过20天的，投标人有权终止合同；**

**（3）采购人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投标人损失的，还应按投标人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投标人。**

**2、投标人违约责任**

**（1）投标人交付的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投标人应向采购人支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三的违约金，并须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内更换合格的货物给采购人，否则，视作投标人不能交付货物而违约，按本条本款下述第“2”项规定由投标人偿付违约赔偿金给采购人。**

**（2）投标人不能交付货物、逾期交付货物和未如约完成安装而违约的，除应及时交足货物外，应向采购人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万分之一/天的违约金；逾期交货和未如约完成安装超过20天，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投标人则应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三的款额向采购人偿付赔偿金，并须全额退还采购人已经付给投标人的货款及其利息。**

**（3）投标人货物经具有国家认可委认可的检测机构检测后，如检测结果认定货物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规定标准的，则视为投标人没有按时交货而违约，投标人须在20天内无条件更换合格的货物，如逾期不能更换合格的货物，采购人有权终止本合同，投标人应另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三的赔偿金给采购人。**

**（4）投标人保证本合同货物的权利无瑕疵，包括货物所有权及知识产权等权利无瑕疵。如任何第三方经法院（或仲裁机构）裁决有权对上述货物主张权利或国家机关依法对货物进行没收查处的，投标人除应向采购人返还已收款项外，还应另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三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采购人造成的一切损失。**

**（5）投标人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采购人损失的，还应按采购人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采购人。**

**（说明：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3.3.6承诺函的格式及要求提供承诺函。）**

### ★最高限价

**本项目最高限价为人民币30万元，投标人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则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 其他要求

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提交的书面说明、相关证明材料（如涉及），应当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签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云平台进行递交，否则无效。如因断电、断网、系统故障或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导致系统无法使用的，由投标人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进行澄清或者说明。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2. **★投标人为本项目提供的所有产品、辅材中属于《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范围内产品的，均通过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并取得认证证书。（说明：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3.3.6承诺函的格式及要求提供承诺函。）**
3. **★投标人为本项目提供的所有产品、辅材符合现行的强制性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说明：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3.3.6承诺函的格式及要求提供承诺函。）**
4. **★投标人为本项目提供的所有产品中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的，均应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说明：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3.3.6承诺函的格式及要求提供承诺函）**
5. **★为本项目实施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符合财政部等三部门联合印发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号）的要求。（说明：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3.3.6承诺函的格式及要求提供承诺函）**
6. 投标人所投LED户外显示屏制造商应具有RB/T 101-2013/ISO 50001：2018能源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投标人所投LED户外显示屏制造商应具有GBT27922-2011商品售后服务评价体系五星，认证范围包含“LED户外显示屏”。
7. 投标人所投显示大屏的制造商应获得CMMI5软件能力成熟度模型集成证书或CMMI3软件能力成熟度模型集成证书；投标人所投显示大屏应通过中国标准化研究院实验中心测试，人眼视觉舒适度（VICO）等级为A级及以上；投标人所投显示大屏的制造商符合GB/T 27922-2011售后服务评价体系标准五星级服务认证。
8. 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至少应包括：①供货方案；②安装调试方案；③进度计划；④人员配备。
9. 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至少应包括：①响应机制；②售后服务计划及售后服务人员配置；③应急服务响应方案；④现场巡检。
10. 投标人为本项目配置的售后服务人员中应有人员具有国家互联网应急中心颁发的《网络与信息安全应急人员认证》；投标人所投LED户外显示屏的制造商应对本项目提供不少于3年的原厂售后服务，投标人应承诺在中标后签订合同前向采购人提供所投LED户外显示屏的制造商出具的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承诺函原件。
11. **资格性审查**

资格性审查由采购人组建的资格审查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保证金(市公资交易中心出具的**《成都市政府采购项目供应商参与及保证金交纳情况表》或投标人递交的投标保函**)、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并出具资格性审查报告。

资格性审查时因断电、断网、系统故障或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导致资格审查小组无法通过系统阅读投标文件进行审查的，待系统恢复后继续审查。出现上述情况时，市公资交易中心将以电子邮件形式通知各投标人。资格性审查标准见下表：

|  |  |  |  |
| --- | --- | --- | --- |
| **资格性审查项** | | | **通过条件** |
| 1 |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登记注册，并有效存续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供应商 | | 营业执照复印件（正本或副本）或法人证书复印件（正本或副本）。【说明：①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载明有期限的，应在有效期限内；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
| 2 | 书面声明材料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的证明材料 | 投标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的书面声明材料。【说明：①按招标文件3.2.2声明的格式及要求提供书面声明材料；②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1.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材料。【说明：①按招标文件3.2.2声明的格式及要求提供书面声明材料；②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 资格审查小组根据“信用中国”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查询结果，在资格审查期间对投标人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是否有重大违法记录进行审查。【说明：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1.投标人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材料。【说明：①投标人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②按招标文件3.2.2声明格式及要求提供书面声明材料。】  2. 资格审查小组根据“信用中国”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查询结果，在资格审查期间对投标人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是否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进行审查。【说明：投标人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 未处于被行政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内 | 投标人未处于被行政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内。【说明：①按招标文件3.2.2声明格式及要求提供书面声明材料；②供应商未处于被行政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内。】 |
| 行贿犯罪记录 | 在行贿犯罪信息查询期限内，投标人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没有行贿犯罪记录的书面声明材料。【说明：①按招标文件3.2.2声明格式及要求提供书面声明材料，投标文件中不需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s://wenshu.court.gov.cn）查询结果的证明材料；②在行贿犯罪信息查询期限内，供应商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没有行贿犯罪记录。】 |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项目的投标 | 与投标人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相关供应商的书面声明材料。【说明：①按招标文件3.2.2声明格式及要求提供书面声明材料；②参加投标的供应商中无与投标人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供应商。】 |
| 3 | 其他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采购人对投标人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无其他特殊要求，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即可，可不提供其他证明材料。【说明：无须提供证明材料，上传空白页即可，不对本项上传的材料作资格审查】 |
|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采购人对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无其他特殊要求，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即可，可不提供其他证明材料。【说明：无须提供证明材料，上传空白页即可，不对本项上传的材料作资格审查】 |
| 不属于其他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参加投标的供应商 | 1、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不属于禁止参加投标或投标无效的供应商；  2、资格审查小组未发现或者未知晓投标人存在属于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参加投标或投标无效的供应商。  【说明：无须提供证明材料，上传空白页即可，不对本项上传的材料作资格审查】 |
| 联合体投标 | 非联合体投标。【说明：无须提供证明材料，上传空白页即可，不对本项上传的材料作资格审查】 |
| 资质要求 | 无【说明：无须提供证明材料，上传空白页即可，不对本项上传的材料作资格审查】 |
| 投标保证金 | 无【说明：无须提供证明材料，上传空白页即可，不对本项上传的材料作资格审查】 |
| 投标文件解密情况 | 除因断电、断网、系统故障或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导致系统无法使用外，投标文件已成功解密。【说明：无须提供证明材料，上传空白页即可，不对本项上传的材料作资格审查】 |
| 投标文件签章 | 投标文件加盖有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签章。【说明：无须提供证明材料，上传空白页即可，不对本项上传的材料作资格审查】 |
| 投标文件资格性审查部分的语言 | 语言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说明：无须提供证明材料，上传空白页即可，不对本项上传的材料作资格审查】 |
| 4 | 投标文件资格性审查部分组成 | | 符合资格预审文件“2.4.6投标文件的组成”规定要求。【说明：投标人按招标文件3.2.1关于投标人资格资格申明的格式及要求提供关于投标人资格资格申明的函。】 |
| 5 |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 | 2019或2020会计年度资产负债表复印件。【说明：投标人成立时间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不足一年的，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复印件。】 |
| 6 | 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 | 投标人缴纳2020或2021年任意时段的社保的银行电子回单或行政部门出具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复印件。 |
| 7 | 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 | 投标人缴纳2020或2021年任意时段的税收的银行电子回单或者行政部门出具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的复印件。 |

注：一、以上每一项结论均为“通过”的，则投标人的投标文件通过资格性审查；如有其中任意一项结论为“不通过”的，则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如果资格审查小组认为投标人有任意一项不通过的，应在资格性审查报告中载明不通过的具体原因。

二、“信用中国”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查询结果，将以纸质截图或将截图保存至电子介质的形式留存。

三、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资格性审查时被判定为无效的，市公资交易中心将通知投标人（以短信、现场公示、电话、“政府采购云平台”等任一方式）。投标人如对资格审查结论有异议的，应及时向市公资交易中心反馈意见。市公资交易中心将及时告知资格审查小组。（说明：无论投标人是否收到通知或提供反馈意见，均不影响资格审查和评标工作，且市公资交易中心对此将不承担任何的责任。投标人对资格审查结论有异议的，其反馈意见仅限于资格审查小组对资格审查结论的正确性进行复核，避免出现审查错误。）

四、通过资格性审查的供应商＜3名，采购失败。

1. **评标办法**
   1. **总则**
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法律规章，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
3. 评标工作由市公资交易中心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采购人或市公资交易中心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4. 评标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并以相同的评标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投标人。
5.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 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
   2.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 根据需要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作出解释；根据需要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者澄清；
   5.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6. 起草评标报告并进行签署；
   7. 向采购人、市公资交易中心或者财政、监察等有关部门报告或举报非法干预评标工作的行为；
   8. 向采购人、市公资交易中心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9. 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6. 评标过程独立、保密。投标人非法干预评标过程的行为将导致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7.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依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招标文件有明确约定的除外。
8.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事项，可提请采购人和市公资交易中心书面解释说明。
   1.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 1. **评标程序**
     1. **符合性审查**

符合性审查由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在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如果出现评标委员会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但不得违背政府采购基本原则和招标文件规定。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下表（按以下顺序审查）：

|  |  |  |
| --- | --- | --- |
| **序号** | **符合性审查项** | **通过条件** |
| 1 | 投标文件商务技术响应文件、报价要求响应文件组成 | 符合招标文件“2.4.6投标文件的组成”规定要求。 |
| 2 | 投标文件商务技术响应文件、报价要求响应文件的计量单位、语言、报价货币、投标有效期 | 计量单位、语言、报价货币、投标有效期均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
| 3 | 第4章打★号的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 投标文件均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中加★号的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
| 4 | 不属于禁止参加投标或投标无效的供应商 | （1）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不属于禁止参加投标或投标无效的供应商；  （2）评标委员会未发现或者未知晓投标人存在属于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参加投标或投标无效的供应商。 |
| 5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护照复印件 | 身份证复印件或护照复印件【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身份证两面均应复印，在有效期内）或护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为外籍人士的，按此提供）。】。 |
| 6 | 除资格性审查要求的证明材料外，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 1、承诺函【说明：①按3.3.6承诺函的格式及要求提供承诺函；②承诺的内容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 |
| 7 | 投标报价 | 开标记录、投标文件【注：（1）报价唯一（说明：投标报价出现下列情况的，按以下原则处理，并以修正后的价格作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①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出现文字错误，导致金额无法判断的除外；②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③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以书面形式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确认，并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签章，投标人逾时确认的，其投标无效。（2）未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3）投标报价应包含本次招标要求的所有货物及服务的费用；（4）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说明：①书面说明、相关证明材料（如涉及）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章（电子签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递交；②投标人提供了书面说明、相关证明材料（如涉及），且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5）如因断电、断网、系统故障或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导致系统无法使用的，由投标人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进行澄清或者说明。（6）无须提供证明材料，上传空白页即可，不对本项上传的材料作符合性审查。】 |
| 8 | 进口产品 | 招标文件中未载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的产品，投标产品为国产产品。 |

一、以上每一项结论均为“通过”的，则投标人的投标文件通过符合性审查；如有任意一项结论为“不通过”的，则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有任意一项不通过的，应在符合性审查报告中载明不通过的具体原因。

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时被判定为无效投标文件的，市公资交易中心将通知投标人（以短信、现场公示、电话、“政府采购云平台”等任一方式）。投标人如对评审结论有异议的，应及时向市公资交易中心反馈意见。市公资交易中心在评审结束前将收到的反馈意见及时告知评标委员会。（说明：无论投标人是否收到通知或提供反馈意见，均不影响评标委员会的评标工作，且市公资交易中心对此将不承担任何的责任。投标人对评审结论有异议的，其反馈意见仅限于评标委员会对评审结论的正确性进行复核，避免出现评审错误。）

三、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3名，本项目采购失败。

* + 1. **解释、澄清有关问题**

1.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招标文件有关事项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可以提请市公资交易中心书面解释。市公资交易中心的解释不得改变招标文件的原义或者影响公平、公正，解释事项如果涉及投标人权益的以有利于投标人的原则进行解释。
2.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并给予投标人必要的反馈时间。投标人应当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效力，有效的澄清材料，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 澄清应当不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不实质性改变投标文件的内容、不影响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导致投标文件从不响应招标文件变为响应招标文件的条件。下列内容不得澄清：
4. 投标人投标文件中不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指标和商务应答；
5. 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未提供的证明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资格性、符合性规定要求的相关材料。
6. 投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材料因印刷、影印等不清晰而难以辨认的。
7.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下列情况的，不需要投标人澄清，按以下原则处理：

（一）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出现文字错误，导致金额无法判断的除外；

（二）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三）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五、对不同语言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六、评标结束之前，投标人应随时关注系统提示，及时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响应评标委员会发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要求，签章并确认提交成功。逾时回复将不能提交，视为投标人自行放弃，其损失由投标人承担。

**评标委员会应当积极履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职责，不得滥用权力。**

* + 1. **比较与评价**

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细则及标准，对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和评价。

* + 1. **复核**

评标结果汇总结束后，评标委员会应当进行复核，特别要对拟推荐为中标候选供应商的、报价最低的、投标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进行重点复核。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评标委员会拟出具评审报告前，市公资交易中心应当组织2名以上的工作人员，在采购现场监督人员的监督之下，依据有关的法律制度和采购文件对评审结果进行复核，出具复核报告。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1.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2.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4.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集中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 + 1.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按投标人综合得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确定1至3名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提供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检查和符合性检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项目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投标人获得中标候选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报价最低的投标人获得中标候选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且报价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候选人推荐资格。

* + 1. **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1. 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2. 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3. 评标方法和标准；
4. 开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投标无效投标人名单及原因；
5. 评标结果，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中标人；
6.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等；
7. 报价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对其报价的合理性予以特别说明。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中签字确认，对评标过程和结果有不同意见的，应当在评标报告中写明并说明理由。签字但未写明不同意见或者未说明理由的，视同无意见。拒不签字又未另行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同同意评标结果。

* 1. **评标争议处理规则**

评标委员会在评审过程中，对于符合性审查、对投标人文件做无效投标处理及其他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但不得违背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应当及时向采购人或市公资交易中心书面反映。采购人或市公资交易中心收到书面反映后，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 1. **评标细则及标准**

1. 评标委员会只对通过初审的投标文件，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采用相同的评标程序、评分办法及标准进行评价和比较。
2. 本次综合评分的因素是：价格、服务、商务等。
3.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依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和方法独立打分。
   * 1. **评标办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由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独立对通过初审（资格检查和符合性检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打分，

评标得分＝（A1＋A2＋……＋An）/n1+（B1＋B2＋……＋Bn）/ n2+（C1＋C2＋……＋Cn）/ n3

A1、A2……An分别为每个经济类评委的打分，n1为经济类评委人数；B1、B2＋……Bn 分别为每个技术类评委（含采购人代表）的打分，n2为技术类评委（含采购人代表）人数；C1、C2……Cn 分别为评审委员会每个成员的打分，n3为评委人数。

* + 1. **评分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项目** | **评审分类** | **评审标准** | **分值** |
| 1 | 报价 | 评审委员会成员 | 1、对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的价格（如涉及）给予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说明：投标产品中为监狱企业生产的产品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生产厂商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  2.经评标委员会评审，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作为评标基准价；  3.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说明：1、同一货物仅作一次价格扣除。2、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价格扣除。） | 30分 |
| 2 | 技术参数及要求 | 技术类评审 | 1、投标人投标产品的技术参数完全满足招标文件参数要求中加▲号的技术参数及要求的得20分，投标人投标产品的技术参数不满足招标文件技术参数及要求中加▲号的技术参数及要求的，则在20分的基础上，按以下原则扣分，扣完为止：每有一项不满足招标文件中加▲号的技术参数及要求的扣2分。  2、投标人投标产品的技术参数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技术参数及要求中未加▲、★号的技术参数及要求的得18分；投标人投标产品的技术参数不满足招标文件技术参数及要求中未加▲、★号的技术参数及要求的，则在18分的基础上，按以下原则扣分，扣完为止：每有一项不满足招标文件中未加▲、★号的技术参数及要求的扣0.2分。 说明：以阿拉伯数字标注为一项。 | 38分 |
| 3 | 投标人产品信誉 | 技术类评审 | 1、投标人所投LED户外显示屏的制造商具有RB/T 101-2013/ISO 50001：2018能源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2分。（说明：提供证书复印件）  2、投标人所投LED户外显示屏的制造商具有GBT27922-2011商品售后服务评价体系五星认证，认证范围包含 “LED户外显示屏”的得2分。（说明：提供证书复印件）  3、投标人所投显示大屏的制造商具有CMMI5软件能力成熟度模型集成证书的得3分，具有CMMI3软件能力成熟度模型集成证书的得2分。（说明：提供证书复印件）  4、投标人所投显示大屏通过中国标准化研究院实验中心测试，人眼视觉舒适度（VICO）等级为A级及以上的得3分。（说明：提供测试报告复印件）  5、投标人所投显示大屏的制造商符合GB/T 27922-2011售后服务评价体系标准五星级服务认证的得2分。（说明：提供证书复印件） | 12分 |
| 4 | 项目实施方案 | 技术类评审 | 投标人的项目实施方案具有①供货方案、②安装调试方案、③进度计划、④人员配备的得4分；每缺少①供货方案、②安装调试方案、③进度计划、④人员配备之中任意一项内容的扣1分，扣完为止。 | 4分 |
| 5 | 售后服务 | 评审委员会成员 | （1）投标人售后服务方案具有①响应机制、②售后服务计划及服务能力、③应急服务响应方案、④现场巡检的得8分；每缺少①响应机制、②售后服务计划及服务能力、③应急服务响应方案、④现场巡检之中任意一项内容的，扣2分，扣完为止。  （2）投标人为本项目配备的售后服务人员中每有1人具有国家互联网应急中心颁发的网络与信息安全应急人员认证证书的得1分，最多得3分。（说明：提供证书复印件）  （3）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承诺为本项目提供所投LED户外显示屏的制造商的3年原厂售后服务，且承诺中标后签订合同签订前向采购人提供所投LED户外显示屏的制造商出具的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承诺函原件的得3分。 | 14分 |
| 6 | 节能、环保，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 | 评审委员会成员 | 投标人投标产品中每有一项产品（除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外）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得0.5分；投标人投标产品中每有一项产品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得0.5分；投标人投标产品中如果有属于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最新一期）中采购目录范围的得0.5分；投标人承诺其为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企业的，得0.5分。本项最多得2分。  （说明：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提供清单复印件，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提供有效的证书复印件，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企业承诺函。） | 2分 |

说明：

1、评分的取值按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2、评分标准中要求提供复印件的证明材料须清晰可辨。

* 1. **废标**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5. 废标后，市公资交易中心将在“四川政府采购网”和“成都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网站上公告。
   1. **定标**
      1. **定标原则**

本项目根据评标委员会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采购人按顺序确定1名中标人。中标候选供应商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 + 1. **定标程序**

一、评审委员会将评审情况写出书面报告。

二、市公资交易中心在评审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

三、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五个工作日内，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中标（成交）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成交）人。如果中标（成交）候选人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存在行贿犯罪记录，采购人将不确定其为中标（成交）人。采购人在确认成交供应商前，应到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s://wenshu.court.gov.cn）查询成交候选供应商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是否存在行贿犯罪记录。

四、根据采购人确定的中标（成交）人，市公资交易中心在“四川政府采购网”和“成都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网站上发布中标（成交）公告，同时向中标（成交）人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

五、采购人、市公资交易中心不解释中标（成交）或未中标（成交）原因，不退回投标文件和其他投标资料。

* 1. **评标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2. 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要求对投标人的资格条件和投标人提供的产品价格、技术、服务等方面严格进行独立评审，提供科学合理、公平公正的评审意见，参与起草评审报告，并予签字确认。
3. 保守秘密。不得泄漏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及知悉的商业秘密，不得向投标人透露评审情况。
4. 发现投标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不正当竞争或恶意串通等违规行为，及时向政府采购评审工作的组织者或财政部门报告并加以制止。
5. 发现采购人、市公资交易中心及其工作人员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干预评审、发表倾向性和歧视性言论、受贿或者接受投标人的其他好处及其他违法违规行为，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
6. 解答有关方面对政府采购评审工作中有关问题的询问，配合采购人或者市公资交易中心答复投标人的询问、质疑，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等事宜。
7. 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1.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不得有下列行为**
8. 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私自接触投标人；
9. 接受投标人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或者说明，除招标文件明确可以澄清的除外；
10. 违反评标纪律发表倾向性意见或者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11. 对需要专业判断的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12. 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的；
13. 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14. 其他不遵守评标纪律的行为。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前款第一至五项行为之一的，其评审意见无效，并不得获取评审劳务报酬和报销异地评审差旅费。

* 1. **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1. 遵行《政府采购法》第十二条和《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及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关于回避的规定。
2. 应邀按时参加评审和咨询活动，遵守评标区管理规定。
3. 进入评标区之前应将所有的通信设备存入公资交易中心指定的存放处。评标专家不得以任何方式将通信设备带入评标区，否则将被取消其当次项目的评标资格。遇特殊情况不能出席或途中遇阻不能按时参加评审或咨询的，应及时告知财政部门或者采购人或者市公资交易中心，不得私自转托他人。
4. 不得参加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对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评审项目，如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财政部门、采购人或市公资交易中心也可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5. 评审过程中关闭通讯设备，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告知评标区值守人员，使用评标区内由公资交易中心提供的通信设备，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6. 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影响评审公正的倾向性、歧视性言论；不得征询或者接受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不得修改或细化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评标因素和评标标准；不得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协商评分；不得以任何明示或暗示的方式要求参加该采购项目的投标人以澄清、说明或补正为借口，表达与其原投标文件原意不同的新意见；不得以采购文件没有规定的方法和标准作为评审的依据；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7. 在评标过程中和评标结束后，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标资料，除因规定的义务外，不得向外界透露评标内容。
8. 服从评标现场市公资交易中心的现场秩序管理，接受评标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9. 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不得私下接触投标人，不得收受投标人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的财物或好处，不得接受采购组织单位的请托。
10. 在咨询工作中，严格执行国家产业政策和产品标准，认真听取咨询方的合理要求，提出科学合理的、无倾向性和歧视性的咨询方案，并对所提出的意见和建议承担个人责任。
11. 有关部门（机构）制定的其他评审工作纪律。
12.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XXXX年XX月XX日。

采购人（甲方）：

供应商（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 XXXXXXXXX （项目编号：XXXXX）的《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双方同意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一、合同货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货物品名 | 规格  型号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万元） | 总价  （万元） | 随机  配件 | 交货期 |
|  |  |  |  |  |  |  |  |
|  |  |  |  |  |  |  |  |

二、合同总价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 元，即RMB￥ 元；该合同总价已包括货物设计、材料、制造、包装、运输、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前及三年保修服务与备用物件等等所有其他有关各项的含税费用。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不变，甲方无须另向乙方支付本合同规定之外的其他任何费用。

三、质量要求

1、乙方须提供全新的货物（含零部件、配件等），表面无划伤、无碰撞痕迹，且权属清楚，不得侵害他人的知识产权。

2、货物必须符合或优于国家（行业） 标准，以及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与出厂标准。

3、乙方须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日内送交货物成品样品给甲方确认，在甲方出具样品确认书并封存成品样品外观尺寸后，乙方才能按样生产，并以此样品作为验收样品；每台货物上均应有产品质量检验合格标志。

4、货物制造质量出现问题，乙方应负责三包（包修、包换、包退），费用由乙方负担，甲方有权到乙方生产场地检查货物质量和生产进度。

5、货到现场后由于甲方保管不当造成的质量问题，乙方亦应负责修理，但费用由甲方负担。

四、交货及验收

五、付款方式

六、售后服务

1、质保期为验收合格后XX年，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通知后 小时内响应到场， 小时内完成维修或更换，并承担修理调换的费用；如货物经乙方 次维修仍不能达到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视作乙方未能按时交货，甲方有权退货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货到现场后由于甲方保管不当造成的问题，乙方亦应负责修复，但费用由甲方负担。

2、乙方须指派专人负责与甲方联系售后服务事宜。

七、违约责任

1、甲方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应偿付合同总价百分之 的违约金；

（2） 甲方逾期支付货款的，除应及时付足货款外，应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万分之 /天的违约金；逾期付款超过 天的，乙方有权终止合同；

（3） 甲方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乙方损失的，还应按乙方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乙方。

2、乙方违约责任

（1）乙方交付的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 的违约金，并须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内更换合格的货物给甲方，否则，视作乙方不能交付货物而违约，按本条本款下述第“（2）”项规定由乙方偿付违约赔偿金给甲方。

（2）乙方不能交付货物或逾期交付货物而违约的，除应及时交足货物外，应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万分之 /天的违约金；逾期交货超过XX天，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则应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 的款额向甲方偿付赔偿金，并须全额退还甲方已经付给乙方的货款及其利息。

（3）乙方货物经甲方送交具有法定资格条件的质量技术监督机构检测后，如检测结果认定货物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规定标准的，则视为乙方没有按时交货而违约，乙方须在 天内无条件更换合格的货物，如逾期不能更换合格的货物，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乙方应另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 的赔偿金给甲方。

（4）乙方保证本合同货物的权利无瑕疵，包括货物所有权及知识产权等权利无瑕疵。如任何第三方经法院（或仲裁机构）裁决有权对上述货物主张权利或国家机关依法对货物进行没收查处的，乙方除应向甲方返还已收款项外，还应另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5）乙方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还应按甲方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甲方。

八、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1、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在XX天内不能达成协议时，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管辖。

2、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等应由败诉方负担。

3、在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诉讼部分外，合同其他部分继续执行。

九、其他

1、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依法订立补充合同。

2、本合同一式七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甲方三份，乙方、政府采购管理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各一份。

甲方： （盖章）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 址： 地 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签约日期：XX年XX月XX日 签约日期：XX年XX月XX日

注：1、以上合同条款采购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时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修改或重新起草合同条款。

**附件**













































